

學務處通告

發文日期：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

承辦單位：學務處課外活動組

承辦人：陳宗利

聯絡信箱：zongli@tsu.edu.tw

受文者：本校各單位

主旨：111 級畢業生致詞及在校生致詞代表甄選辦法通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11 年 5 月 4 日行政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畢業生及在校生積極爭取畢業典禮致詞機會，提升致詞水準，並使代表人選公平產生，擬對全校畢業生及在校生公開甄選致詞代表。
- 三、為使甄選流程順利，特擬定甄選辦法及報名表，詳如附件，惠請各單位協助廣發宣傳，並於 5 月 16 日（週一）17:00 前依式填報。

※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學務處課外組，分機 571。